



改變美國的十步

Ten Steps to Change America

David Barton 著 王永信 撮譯

自從1960年代起，美國走上了自由放縱之路！今日面對的問題是「如何挽救」，方法甚多，以下兩項尤為重要：

- 一、需要扭轉美國公眾對真神的態度。美國最高法院禁止承認神，不准公開教導有關神的事，甚至不惜修改憲法；這是直接向神挑戰，使國家陷於可悲的後果。全國公眾必須改變對神的敵視！
- 二、需要重新領悟，順從神對個人有極大好處，例如，當法院不准學校教導遵行十誡，不准教導聖經，不准教導禁戒婚前性行為時，都使青年學生們受到傷害，因為申命記六章24節說：「**耶和華又吩咐我們遵行這一切律例，要敬畏耶和華我們的神，使我們常得好處。**」

遵行主道，使人得益；違背主命，自尋敗亡。今天，有千千萬萬的人因離棄神而遭禍，我們必須努力扭轉公眾及個人兩方面的形勢。

可惜，當美國法院作出一連串違背真理的宣判時(1920、30及40年代等)，基督徒們默默無聲地從政治、社會、法律等等方面撤退！屬神的人從甚麼地方撤離時，屬神的原則也從那地方撤離了。正如箴言二十九章2節說：「**義人增多，民就喜樂；惡人掌權，民就歎息。**」

美國的開國元勳們深盼美國的政治、司法以及教育方面都遵守神的原則，他們堅持以神的道理治國，從未想過神的道理與國家公務分開。

但是這一百年來，有些基督徒因信條錯誤、政治冷感，以及漠不關心，竟將治國的權柄送給反基督信仰的法官。坦白的說，美國最高法院1962年敵對基督教的宣判，乃是基督徒們多年來袖手旁觀，不理

世事的悲慘結果。(譯者按：美國最高法院於1962年宣佈在公立學校中禱告為違憲，同一法院在1963年宣佈公立學校中讀聖經為違憲。)

主耶穌在馬太福音十三章24-26節告訴我們：「**天國好像人撒好種在田裡，及至人睡覺的時候，有仇敵來，將稗子撒在麥子裡就走了。**」主耶穌並沒有責備那些仇敵，因為仇敵的目的就是來毀壞。主耶穌責備撒種的人，因為他在「睡覺」。很不客氣的說，美國之所以到了今天的地步，是因為教會在「睡覺」，以致仇敵有機會進來破壞。

這些都是我們自己找來的麻煩，雖然很多，但並非不可解決。我們可以朝兩大方面進行：一、改正美國公眾對神的敵視；二、恢復個人對信仰與道德的尊重。以下十個步驟，可以有效地帶領美國回歸真神。

第一步

這是非常重要的第一步。

「**我勸你第一要為萬人懇求、禱告、代求、祝謝，為君王和一切在位的，也該如此，使我們可以敬虔、端正，平安無事地度日。**」(提前二1-2)

這是神的心願！願我們經常為執政、掌權與在位的禱告，即或是為了我們自己的好處，也應為一切本地、本州及聯邦官員代禱。我們要祈求神賜下合神心意的領袖們(政治、社會、教育等方面)，同時也求神除掉不合祂心意的領袖們。

不單你自己要為各階層的領袖禱告，同時也要努力擴大你的影響範圍，建立禱告小組，擴大禱告網。

第二步

雖然學校裡不能公開禱告，但請在家中培養兒女禱告的習慣。

請在他們每天上學之前一起禱告，按照聖經教導他們為自己，也為別人代禱，幫助他們學習追求神，鼓勵他們為同學、家庭、學校及全國代禱，神願意我們教養兒女成為禱告青年。

「**正直人祈禱，為祂所喜悅。**」(箴言十五8)

「**你們要恆切祈禱。**」(西四2)

第三步

今天的學生，很少人知道美國開國歷史與基督教的密切關係，也

不曉得基督教對美國國家的貢獻，你可以使他們知道美國歷史中一切正確的事實。

教導自己的兒女明白美國的基督教歷史、沿革及傳統，若你自己沒有兒女，則可以幫助教導其他青少年(例如在主日學、聖樂部等)有關正確的美國歷史。

第四步

今日美國的政界領袖們多數都是基督徒，雖然很多人用政治手段剷除基督教的活動及影響，但基督徒仍有眾多機會從政。

改變政治誠非易事，但並非不可能。我們有時會聽見人說：「我只是一個人而已，無能為力！」或者說：「基督徒是少數，起不了作用。」但仔細思想一下，這些話並不符合事實。

最近的蓋洛普(Gallup Poll)的民意調查分別顯示，美國有84%的人相信耶穌基督，而相信神的人高達94%。調查更顯示：

超過80%的人贊成學校有自動自願的禱告行動。

81%的人反對同性性行為。

89%的人反對以墮胎為終止生育的方法。

尚有眾多的統計數字無暇在此詳述。可歎的是，這94%相信神的人竟受騙而認為自己是少數！

布奇(Edmund Bruke)弟兄曾說：「好人不作聲，罪惡就得逞。」

有很多很多的事等待「好人」去作，以遏止惡事：第一要作的，就是參加選舉，按照聖經教訓出動選舉。美國開國元勳韋伯斯特(Noah Webster, 1758-1843)曾說：

請記住，神期望你選擇正義之人以敬畏神的心治國(出十八21)……假如民眾疏忽職守，選舉不忠不義的人當政，則政府必將腐敗……所以，如果政府不能維護百姓的公義與安康，其原因之一是民眾疏忽責任，選擇了惡人當政。

以上的呼聲，不但來自政治領袖，也有來自屬靈領袖，十九世紀的芬尼牧師(Charles Finney)曾明言：

時候到了，基督徒必須選舉誠信之人當政，否則勢必受到神的咒詛……神不會長久賜福一個國家，除非教會堅貞勇敢，發揮作用。

時候已到，教會要有所改變。我們並不是少數的人，我們是多數！我們要在選票上表態，不能再容忍官長或法官高舉6%(不信神之人)的世界觀，而忽略94%(信神之人)的意見。我們必須剔除違反傳

統、歷史及合乎聖經原則的官長與法官們，而代以誠信之人。我們可以改變現況！我們必須投票！

第五步

很多時候，我們選舉了一個「好」官員，但他上任之後的表現及功績都使我們非常失望。這一切原本都可以避免，只要我們在投票之前，先問一些該問的問題，因為一個候選人的個性與品格的重要性，遠超過他的專業條件。

所以在選舉一個候選人之前，首先應該仔細訪查他的私生活，也必須清楚調查他的道德與宗教的「根」。主耶穌提醒我們，壞樹結壞果子(太七16-20；路六43-44)。開國元勳包迪諾特(Elias Boudinot)也曾說：我們要用謹慎的宗教態度來選擇官員……看果子就知道樹。

美國國運之改變，不可能單靠任何一個宗派來達成，因為任何單獨一個宗派的力量都難以使美國歸回聖經根基。然而，如果所有的基督徒都在神的道德律之下，容忍彼此間次要的差異，共同努力，必可使美國回歸正途。

當你確知候選人的道德與信仰狀況後，應即向一切有關的人傳達說明。(請注意：教會給予「選舉指南」或「候選人資料」並不違反稅局的免稅條例；「選舉指南」乃是教育性文件，並不對教會免稅身份造成麻煩，教會有權教導會友有關候選人的信仰狀況，唯一不可作的乃是教會正式公開支持某一候選人或某一政黨，但是牧師本身，甚至在講台上，可以表達個人所支持的候選人及政黨，但需說明這僅代表他個人意見而非教會董事會或教會整體的意見。一個人作了牧師，並未喪失他的自由權及發言權。)

第六步

當確定了一位合神心意的候選人，可以從多方面幫助他。有時，某些候選人得不到媒體的重視，是可以補救的，因為很多得到基層大力支持的候選人，可以勝過媒體的偏見而獲選。

確定你的候選人之後，就要與他同站在一條陣線上，或與他的辦公室聯絡，作競選義工，即或幾個小時也好。選出合神心意的官員，實際上是使你自己及你的後代得益。

選擇及協助候選人時，我們要學習有超越黨派的眼光，也許你生於某一黨派的家庭，這些都不是最重要的。請記住，你已經「重生」

為基督徒，這是在政見上應該有與持守的態度。

第七步

另一個重要之點是與有關的國會議員保持聯絡，並表達意見。

筆者曾詢問一位議員如何分辨一個提案是選民極其關心的事呢，他的回答使人驚訝：假如我們接到50封信都是關於同一提案的，我們就認為是極其重要了。

這是由於聲勢浩大的影響，甚至壓倒多數人的意見。(譯者按：例如同性戀群體僅佔美國人口約4%，但他們大力出聲，並得到媒體的推波助瀾，故聲勢浩大。)

個人與議員聯絡時，最好有親切感，不要過於公事化。議員們公開承認，大量印製的信件一概不看，關鍵的私人信件才值得重視，所以簡短的私人信更為合宜。以下是寫信的幾點建議：

1. 可以直呼他的名字，不要稱他為「親愛的某某議員」。
2. 下筆點題——切忌冗長，以三、四段為合。
3. 抓住要點——簡單陳述意見。
4. 不要說教。
5. 不要威嚇。
6. 要表達敬意和感謝，而不是對抗、迫令、憎厭、無禮或傷害感情。
7. 結尾一段要有欣賞與感激的說話。

雖然信件比電話重要，但電話也很有用，因為一般的議員都樂意與市民溝通。你可以在網上找到與議員聯絡的途徑。

第八步

我們時常感到絕大多數的新聞都是「壞消息」，道德原則及聖經教訓都被破壞了。根據觀察，大眾媒體大多數自認是「自由派」，並且支持某些信神之人所反對的不道德立場。因此，我們經常接收的是自由派媒體認為重要的報導，而我們認為重要的新聞卻被壓抑了；我們因而看自己為少數，感覺無力改變大局。

雅歌八章13節告訴我們一個簡單的原則：「同伴都要聽你的聲音，求你使我也得聽見。」每一個人都可以通過當地報紙的「讀者來函」來發表意見，表達不同於媒體思潮的見解，同時也成為其他自認是少數人的鼓勵；盼望你善用這個表達意見的途徑。但寫信時，要避

免感情用事，或使用過多的基督教用語，可以以保羅在哥林多前書九章19-22節的話為參考。

第九步

你參加的活動越多，經驗也越增多，進而漸漸成為領導，用這些寶貴的經驗教導自己的社區，使居民了解時勢，並鼓勵他們(及你自己)參與社區服務。

社區服務極為重要，因為可以改進整個社區，所以不要逃避擔任本地官員的機會。若在本區任學校監事會、市議會等崗位，就可以開始進行社區的革新。芬尼牧師的話不但適合於十九世紀，也更適合於今天：

「在美國，政治幾乎是宗教的一部分，基督徒們應對國家盡心盡力如同對神一樣。當國家的根基腐化時，基督徒卻袖手旁觀以為神不理會；但神看見了一切，並且將按照他們(基督徒們)所行的來賜福或咒詛整個國家。」

請大家認清，參與社會是基督徒的本份與事奉，路加福音十九章17-19節的記載，主說明神賞賜忠心的僕人，讓他們主管政務。神願意屬祂的人遍佈社會各階層；社會的改變，不是來自外界，乃是來自合神心意的人在裡面發揮作用。

第十步

最後，我們必須培養一個堅忍而不動搖的心態。今天的文化是「快餐店」與「微波爐」文化，「急功近利」成了大眾哲學，大大影響我們對於國事與公務的態度。我們參加了一兩次選舉而局勢並未改變時，往往立即高舉雙手放棄一切。要知道，美國社會墮落到今日的情景，是經過四分之一世紀的逐漸改變；要復原，也同樣需要漫長的時間與努力。

加拉太書六章9節告訴我們，「**我們行善，不可喪志，若不灰心，到了時候，就要收成。**」我們必須學習欣賞一步一步的小進展，這是聖經的原則。

「**耶和華你神必將這些國的民，從你面前漸漸趕出，你不可把他們遠遠滅盡……**」(申七22)

一舉便收復失地並不是神的策略，聖經所允許的賞賜是給那些恆久忠心的人(太二十五21、23)。願大家參加「長期抗戰」的行列，正

如馬拉松賽跑，要堅忍不懈，直到完成。

結論

我們必須重拾舊念：聖經的原則關係邦國之興衰。數十年來，我們的嚴重錯誤，就是在國事與公務中放棄了聖經原則，我們需要恢復開國元勳華盛頓總統的信念：「上天不會喜悅一個放棄了天賦不變秩序與權利的國家。」

聖經所說永世不變的真理就是：「**以耶和華為神的，那國是有福的。**」

（本文選自 www.wallbuilders.com/resources，蒙WallBuilders允許轉載翻譯）



起草五月花公約